



急呼

# ETC車輛通行費/停車費速速依法繳， 勿存僥倖而遭強制執行不得了!!

➤ 親愛的車主朋友們：

您是否還有高速公路通行費或過期停車費尚未繳，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，需繳納相關費用，提醒您如逾期未繳，相關主管機關將依法舉發交通違規處以罰鍰，故除原需繳納費用外，需另繳罰鍰，因小失大，得不償失。若再經催繳仍置之不理，將予以移送強制執行，屆時執行分署進一步採取存款扣押、查封拍賣動產(車輛等)及不動產等，不僅傷了荷包亦失面子。

➤ ETC車輛通行費繳納方式及管道：

- 可至國道電子計程收費—主題網(<http://etc.freeway.gov.tw/index.aspx>)查詢。
- 參閱遠通電收(<https://www.fetc.net.tw>)之eTag服務/查詢服務及繳費服務說明等。
- 4大超商、遠傳多媒體事務機查詢



(摘自遠通電收網站)